股票代码: 300202

公告编号: 2022-001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注函延期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1月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4号,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出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资产抵偿方案部分事项进行了问询,并要求在2022年1月11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

接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准备回复。鉴于《关注函》中部分关注问题涉及原《债务抵偿协议》条款,经公司与控股股东、标的方股东协商,对原《债务抵偿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了调整和补充,并拟签订《债务抵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因上述调整事项尚需对相关资料完善,为确保回复内容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公司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回复《关注函》,预计将在 2022 年 1 月 15 日前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延期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回复工作,尽快完成关注函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